

证券代码：300427

证券简称：红相股份

公告编号：2020-108

债券代码：123044

债券简称：红相转债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红相股份”）于2020年9月8日以公告形式发布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9月24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2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2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17日（星期四）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3号1002单元之一公司会议室

6、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成先生

8、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真实、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4 人，代表股份 194,531,848 股，占股权登记日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4.286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148,739,780 股，占股权登记日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1.507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45,792,068 股，占股权登记日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2.7789%。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778,700 股，占股权登记日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217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股权登记日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778,700 股，占股权登记日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2173%。

3、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31,8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01 整体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31,8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

2.02 交易对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31,8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8,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03 标的资产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31,8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8,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04 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31,8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8,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05 对价支付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31,8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8,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06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31,8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07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31,8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08 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31,8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8,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09 发行股份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31,8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8,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10 股份锁定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31,8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8,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11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31,8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12 滚存利润分配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13 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1,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36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获通过。

2.14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15 决议的有效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2.16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17 发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18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19 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20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获通过。

2.21 锁定期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22 拟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23 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24 决议的有效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

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七条、第九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16、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及<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17、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18、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19、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0、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1、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2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524,3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7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6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31%。

此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获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李鸣、陈弘艳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

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4 日